

# 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报告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，并按照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现将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：

### 一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徐小伍先生、陈会军先生和非独立董事魏琼女士组成，后续因人员调整，变更为由独立董事郭瑾女士、金雷先生和非独立董事张楷文先生组成，独立董事委员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/3，主任委员由具备会计专业资格的徐小伍先生和金雷先生先后担任。

### 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6 次会议，历次会议均由全体委员出席，会议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3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（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）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<2022 年年度报告>和<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计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表（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）》《关于审议<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和<公司 2022

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 2022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专项说明的议案》《关于审议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（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）》《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023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（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止）》《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### 三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

#### （一）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

2023 年，公司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合同期限届满，经公司综合评估，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外部审计单位。

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的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独立性以及诚信记录状况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，认为信永中和具备证券、期货的相关业务资质，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，在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服务工作中，能够勤勉、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，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财务和内控审计工作要求。

#### （二）指导内部审计工作

公司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，内部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持续监督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注了内部审计工作的规范性，并对内部审计工作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。审计委员会还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，分析了公司在财务、

内部审计、证券等方面存在的问题，针对公司的募投项目延期事宜，审计委员会还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募集资金管理，并在后续工作中持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。

### （三）审议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和财务报表，认为公司定期报告和财务报表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，且公司不存在重大会计差错调整、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导致出具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事项。

### （四）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持续监督公司落实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，指导公司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工作，评估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，切实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，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。

### （五）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《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发挥审计和监督作用，参与并组织公司管理层、独立董事、内部审计部门和外部审计机构信永中和就审计计划、审计范围、审计方法、预审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沟通协商，关注相关审计工作的进展情况。

## 四、总体评价

报告期内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《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利用专业知识，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。

2024年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，监督及评价外部审计机构工作、指导内部审计工作、审阅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、评估内控制度的有效性、协调管理层、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，维护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，确保公司持续、健康发展。

特此报告。

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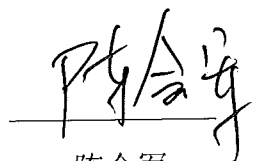
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4年4月29日

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：徐小伍、陈红军、魏琼、金雷、郭瑾、张楷文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  
陈会军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魏琼

魏琼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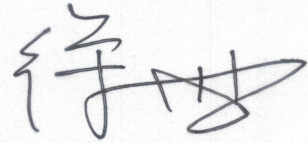
---

张楷文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: (任期至2023年7月27日. 对离任后  
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不承担责任。

徐小伍



2023.4.29

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金雷' (Jin Lei)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金雷

(本页无正文，为深圳市有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度履  
职报告签署页)

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：

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, appearing to be '郭瑾' (Guo Jin),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.

郭瑾